

证券代码：872131

证券简称：南大智慧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南京南大智慧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现场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16 日 10:00。

会议预计召开 0.5 天，开始时间：2023 年 8 月 16 日 10:00，结束时间：2023

年8月16日12: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72131 | 南大智慧 | 2023年8月11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南京南大智慧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南京南大智慧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依法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李旻、姚斌、潘启之、叶国建、李臻得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

（二）审议《关于南京南大智慧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能依法正常运作，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提名王争先、徐剑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8 月 16 日上午 9:30

（三）登记地点：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南京片区研创园 99 号孵鹰大厦
A 座 11 层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公司董事会秘书：李自鸿 025-68903888-60027

（二）会议费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南大智慧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南京南大智慧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南京南大智慧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日